2023年度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方面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全区有关战略、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按照权限负责全区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的相关行政许可、备案。建立全区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全区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以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全区消费环境建设，指导博山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承担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4.负责全区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区重大违法案件，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区级承担的执法职责。承担全区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和执法队伍建设等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

5.承担全区反垄断执法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开展反垄断执法工作。

6.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与应用。按权限组织产品质量事故调查，承担缺陷产品召回监督管理相关工作，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承担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

小组日常工作。

7.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检查。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拟订全区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落实国家、省、市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指导企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交流工作，承担风险预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1.负责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制定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制度。拟订全区药品安全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掌握分析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议。

12.按照权限负责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制剂标准和中药饮片炮制规范等地方标准。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3.负责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和监督检查。按照权限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和化妆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贯彻实施国家、省、市检查制度，按照权限负责组织实施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按照权限组织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环节的违法行为。

14.负责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组织开展质量抽查检验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15.拟订并组织实施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以及质量安全科技发展政策。推动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检验检测体系、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16.贯彻执行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承担全区执业药师管理有关工作。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宣传。

17.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8.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推动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开展标准实施的监督评估工作。组织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依法管理、指导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化工作。

19.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工作。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配合省、市市场监管局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推动检验检测认证行业发展。

20.负责全区知识产权工作。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推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21.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负责小微企业名录建设和应用。承担推动全区民营经济发展有关工作。

22.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教育培训、对外交流与合作。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23.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作。负责做好本行业领域内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24.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25.负责建立我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进行量值传递，执行强制检定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校准和检测任务，起草技术规范，对定量包装商品的净含量进行监督检测，为实施计量监督提供技术保证，并承办有关计量监督管理工作。

2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本级

2、淄博市博山区标准计量所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2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11.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66.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6.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3.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27.4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27.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627.43	**总计**	62	3,627.4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627.43	3,62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1.56	2,71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11.56	2,71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894.35	1,89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1.74	4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9.06	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1.37	3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30.04	13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5.00	6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57	56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90	51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73	22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96	3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72	21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9	5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6.68	4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6.68	4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03	13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03	136.03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开02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88	12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5	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26	21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26	21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26	213.2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627.43	2,768.13	859.3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1.56	1,852.27	859.3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11.56	1,852.27	859.3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894.35	1,749.74	144.61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1.74	0.00	41.74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9.06	0.00	9.06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1.37	0.00	31.37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30.04	102.53	27.51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5.00	0.00	60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57	566.5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90	519.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73	222.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96	31.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72	213.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9	51.4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6.68	46.6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6.68	46.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03	136.0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03	136.03	0.00	0.00	0.00	0.00

公开03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88	127.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5	8.1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26	213.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26	213.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26	213.2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2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11.56	2,711.5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6.57	566.5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6.03	136.0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3.26	213.2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27.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27.43	3,627.4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27.43	总计	64	3,627.43	3,627.4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27.43	2,768.13	859.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1.56	1,852.27	859.3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11.56	1,852.27	859.30
2013801	行政运行	1,894.35	1,749.74	144.61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1.74	0.00	41.74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9.06	0.00	9.0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1.37	0.00	31.37
2013850	事业运行	130.04	102.53	27.5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5.00	0.00	60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57	566.5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90	519.9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73	222.7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96	31.9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72	213.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9	51.49	0.00
20808	抚恤	46.68	46.6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6.68	46.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03	136.0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03	136.03	0.00

公开05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88	127.8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5	8.1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26	213.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26	213.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26	213.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2.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01.26	30201	办公费	17.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3.67	30202	印刷费	3.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4.85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2.42	30205	水费	0.35	310	资本性支出	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72	30206	电费	13.3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76	30207	邮电费	6.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0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2	30211	差旅费	4.9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3.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4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74	30215	会议费	1.4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16.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6.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8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7.9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8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8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73.83	公用经费合计					194.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99	0.00	26.89	0.00	26.89	3.10	29.99	0.00	26.89	0.00	26.89	3.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627.43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544.99万元，增长17.68%。主要是局本级项目收入、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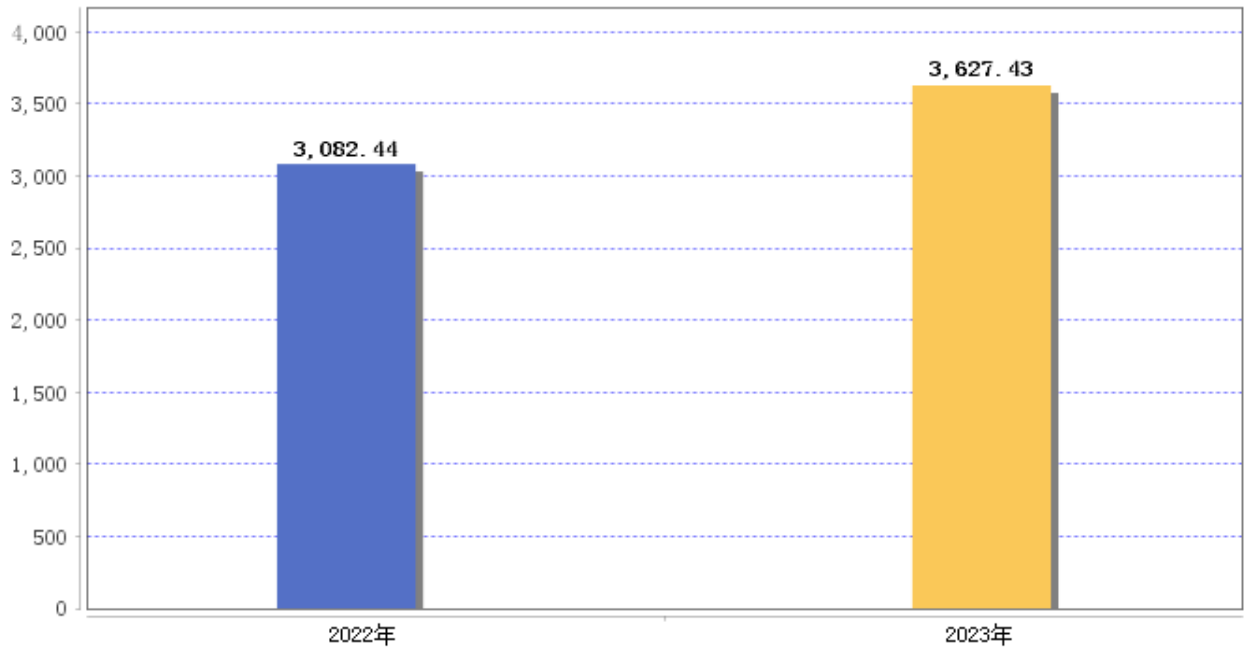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3,627.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27.43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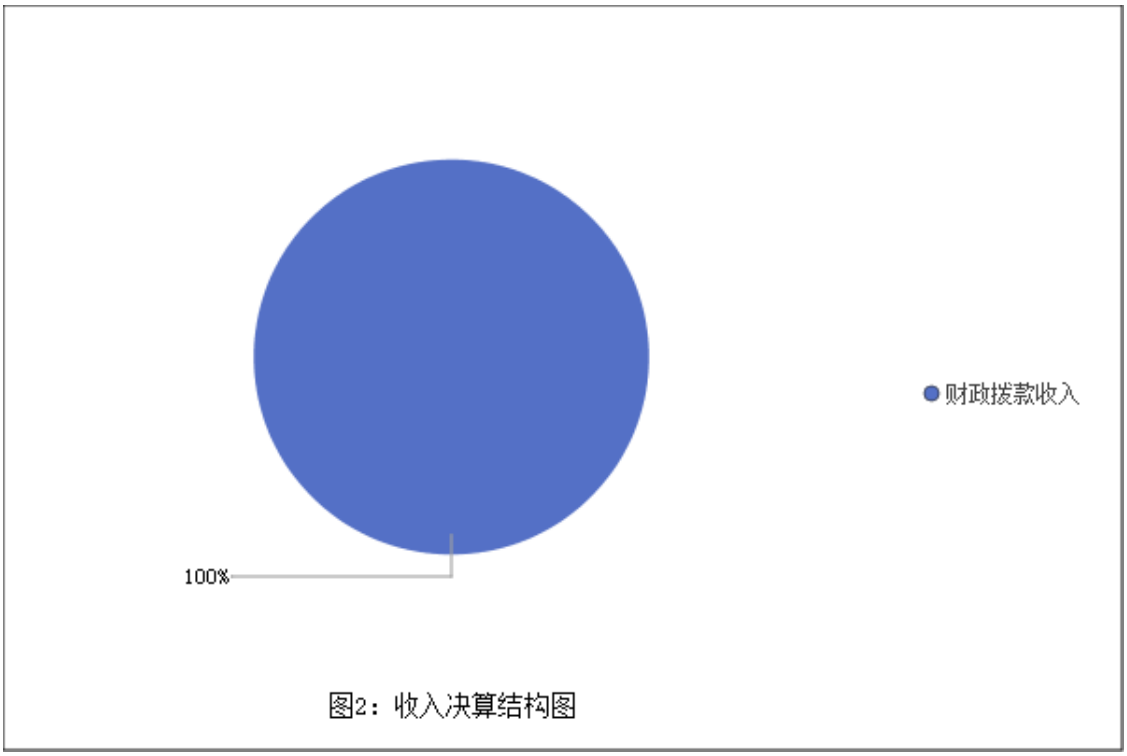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627.4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545.02万元，增长17.68%。主要是局本级项目收入、支出增加办公楼租赁费。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我部门无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我部门无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我部门无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我部门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0.03万元，下降100%。主要是我部门本年度无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3,627.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68.13万元，占76.31%；项目支出859.3万元，占23.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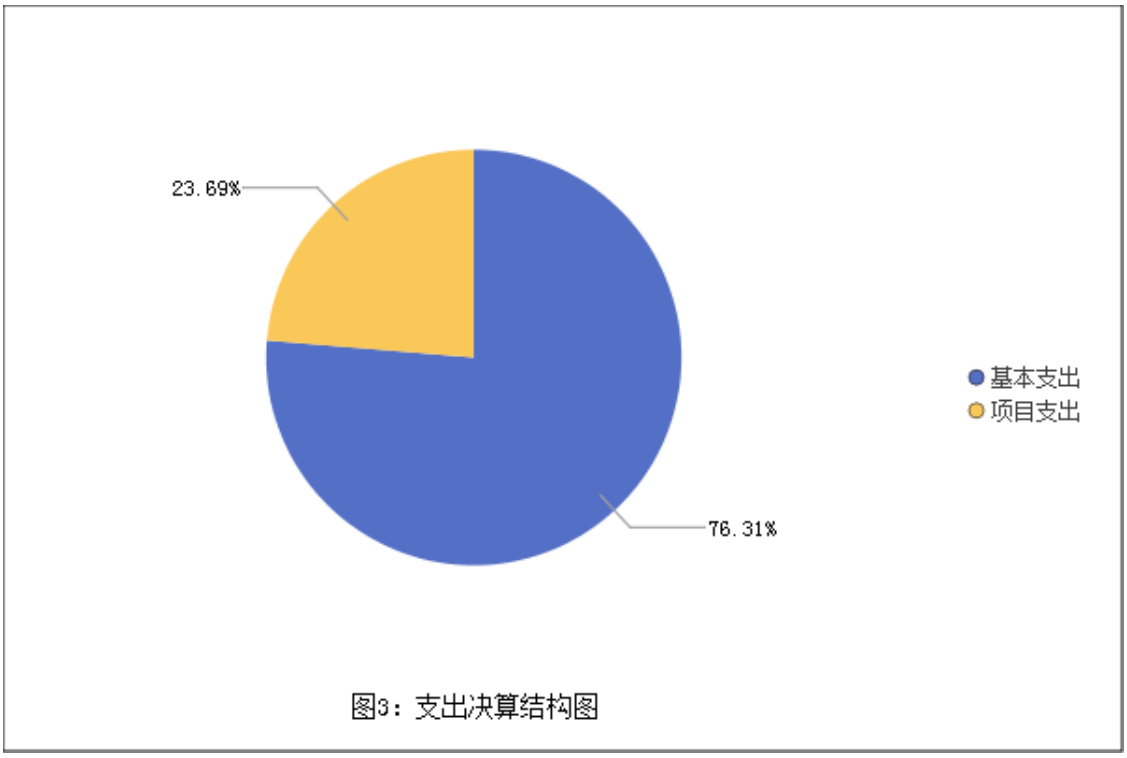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768.1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233.32万元，下降7.77%。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其他人员工资由基本支出转为项目支出。

2、项目支出859.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778.31万元，增长961%。主要是局本级增加办公楼租赁费，其他人员工资由基本支出转为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

本年度无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年度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627.43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增加545.02万元，增长17.68%。主要是局本级增加项目收入和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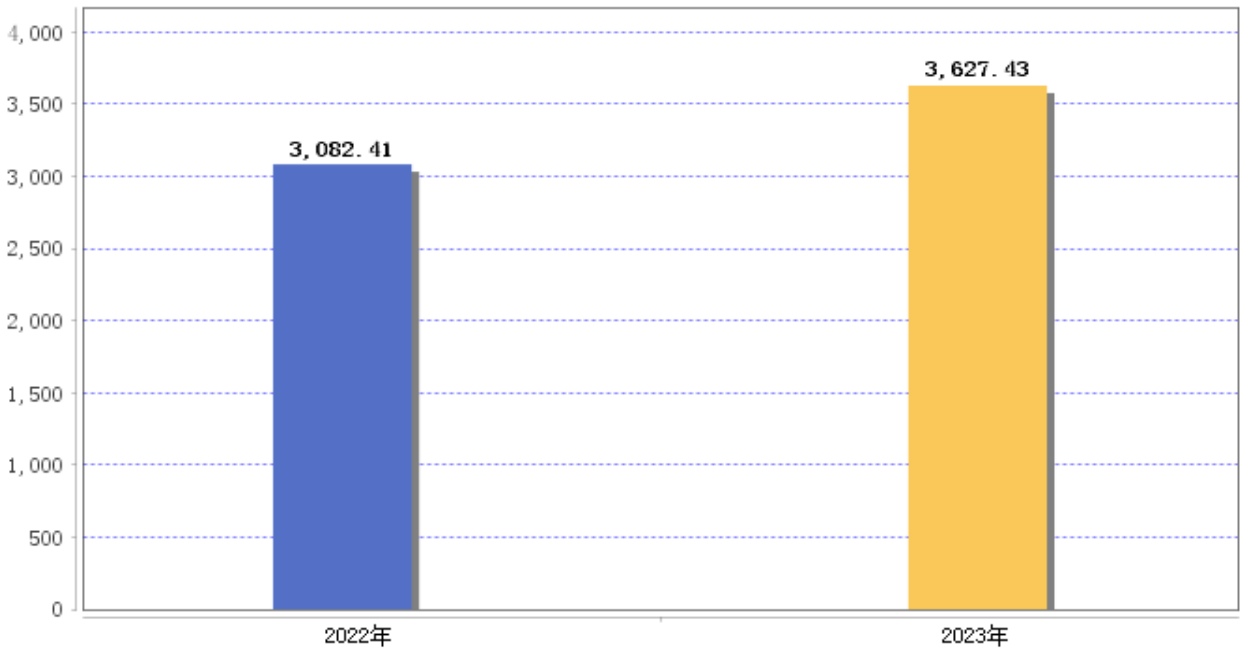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27.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45.02万元，增长17.68%。主要是局本级增加办公楼租赁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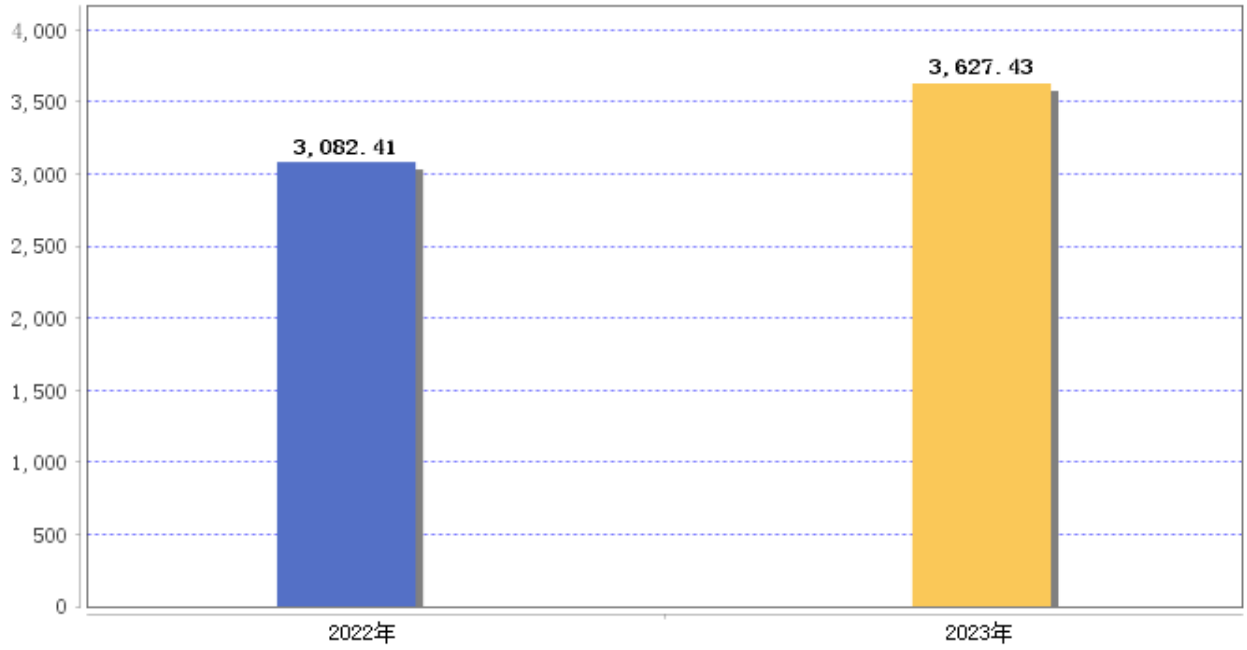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27.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2,711.56万元，占74.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66.57万元，占15.6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36.03万元，占3.7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13.26万元，占5.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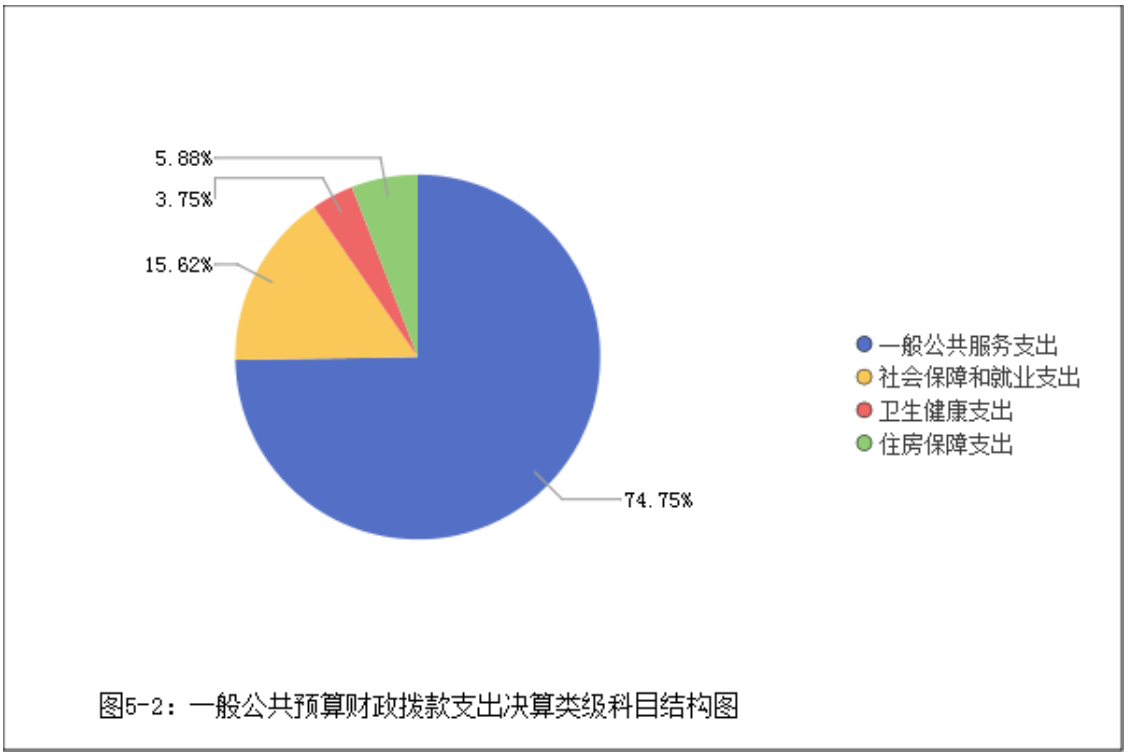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067.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627.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18.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增加办公楼租赁费。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2,011.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9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在职人员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数为4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1.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局本级智慧监管一体化平台建设费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数为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局本级成品油抽检费减少。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数为5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局本级食品抽检费减少。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32.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计量所在职人员减少。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166.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增加办公楼租赁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203.7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2.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局本级退休人员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35.9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计量所退休人员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2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3.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4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退休人员职业

年金做实。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6.6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死亡抚恤。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137.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7.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在职人员减少。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8.1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94.2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3.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768.1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573.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194.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9.9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26.8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89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1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3.1万

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开展学习交流活动和接受省市局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计接待45批次、387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9.1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4.8万元，下降11.5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类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7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255.3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

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其他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缴费”“市场秩序监管经费”等7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其他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3.21万元，执行数为133.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退役军人及国益人员工资，保障其他人员权益，提高市场监管水平。

2.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4万元，执行数为1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构建整洁有序的办公环境。二是消除安全隐患，维护政府机关形象.

3.市场秩序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8分。全年预算数为41.74万元，执行数为41.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打传及普法宣传，有效维护市场秩序，确保消费者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4.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1.37万元，执行数为31.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食品抽检及食品宣传培训，加强食品安全监督，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5.质量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06万元，执行数为9.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重点消费品进行抽检及企业合规性审

核，有效进行质量监管，营造全区放心消费、放心使用的良好氛围。

6.知识产权保护综合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全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知识产权创造能力明显增强；二是提升全区企业知识产权意识，优化知识产权营商环境。

7.国益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7.51万元，执行数为27.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国益人员工资，保障其他人员权益，保障计量工作正常开展。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国益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本级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本级用于反不正竞争、规范直销和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管理、价格监督、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本级用于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

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本级用于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部门下属计量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本级用于知识产权保护、办公楼租赁等其他专项工作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本级用于离退休人员的住房、物业、取暖、活动经费等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部门下属计量所用于离退休人员的住房、物业、取暖、活动经费等离退休经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部门用于缴纳职工单位负担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部门用于缴纳职工单位负担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部门按规定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本级用于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部门下属计量所用于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市场监管局部门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办公楼运行维护经费</td><td colspan="2">预算分类</td><td colspan="3">部门预算</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401]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1.4</td><td>11.4</td><td>11.4</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一、本级财政资金</td><td>11.4</td><td>11.4</td><td>11.4</td><td>-</td><td></td><td>-</td></tr>
<tr><td>二、上级财政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三、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构建整洁有序的办公环境
2.消除安全隐患，维护政府机关形象</td><td colspan="5">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构建整洁有序的办公环境
2.消除安全隐患，维护政府机关形象</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9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办公楼运行维护费</td><td>≤11.4 万元</td><td>11.4 万元</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6">项目产出（4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缴纳水电费月数</td><td>=12 月</td><td>12 月</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基建维修改造（处）</td><td>≥2 处</td><td>2 处</td><td>8</td><td>8</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卫生保洁率</td><td>=100%</td><td>100%</td><td>7</td><td>7</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基础设施及水、电、暖设备完好率</td><td>=100%</td><td>100%</td><td>7</td><td>7</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维修维护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水电费缴纳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项目效益（3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改善办公环境，消除安全隐患，维护政府机关形象</td><td>改善</td><td>改善</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持续保障单位正常运转</td><td>持续保障</td><td>持续保障</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td><td>≥98%</td><td>98%</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其他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缴费</td><td colspan="2">预算分类</td><td colspan="3">部门预算</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401]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40.72</td><td>133.21</td><td>133.21</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一、本级财政资金</td><td>140.72</td><td>133.21</td><td>133.21</td><td>-</td><td></td><td>-</td></tr>
<tr><td>二、上级财政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三、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有效补充市场监管队伍力量
2.提高市场监管水平</td><td colspan="5">通过发放退役军人及国益人员工资，保障其他人员权益，提高市场监管水平。</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指标（9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退役军人每月绩效工资</td><td>≤6 万元</td><td>4.64 万元</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国益人员每月工资及社保缴费额</td><td>≤7 万元</td><td>6.55 万元</td><td>3</td><td>3</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其他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缴费</td><td>≤140.72 万元</td><td>133.21 万元</td><td>4</td><td>4</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项目产出（4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聘用人员数</td><td>≤62 人</td><td>57 人</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工资按月足额发放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工资发放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项目效益（3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办事效率，其他人员权益有保障</td><td>提高</td><td>提高</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持续提高市场监管水平</td><td>持续提高</td><td>持续提高</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聘用工作人员满意度</td><td>≥98%</td><td>98%</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31.37	31.37	10.0	1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55	31.37	31.37	-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2.提高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意识 3.及时处置不合格商品，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			通过食品抽检及食品宣传培训，加强食品安全监督，保障食品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55 万元	31.37 万元	10	10	
	项目产出（40 分）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批次	≥1700 批次	1852 批次	8	8	
		数量指标	食品宣传培训次数	≥3 次	10 次	8	8	
		质量指标	食品类别抽检覆盖率	≥95%	95%	8	8	
		质量指标	不合格商品处置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问题处理及时率	=100%	100%	8	8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保障	保障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意识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监管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1.74	41.74	10.0	1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45	41.74	41.74	-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2.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3.提升基层执法人员装备配备水平			通过开展打传及普法宣传，有效维护市场秩序，确保消费者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年度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制服和标志配备标准	≤0.4 万元/人	0.35 万元	5	5	
		经济成本指标	市场秩序监管经费	≤45 万元	41.74 万元	5	5	
	项目产出（40 分）	数量指标	开展打传及普法宣传次数	≥4 次	4 次	5	5	
			购置执法制服和标志人数	≤31 人	32 人	5	4.8	合同签订前 1 人新取得执法证，符合配备制服的条件。
		质量指标	智慧监管系统运行率	≥90%	97%	10	10	
			案件办结率	≥90%	81%	10	9	年底立案较多，案件时效为 90 天，很多案件无法结案。
		时效指标	案件处理及时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及时率	=100%	100%	5	5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保障民生权益	维护	维护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法治公信力，提高监管行政效率	增强	增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45 投诉办结满意率	≥85%	86.68%	10	10	
总分						100	98.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质量监管经费</td><td>预算分类</td><td colspan="3">部门预算</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401]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3</td><td>9.06</td><td>9.06</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一、本级财政资金</td><td>13</td><td>9.06</td><td>9.06</td><td>-</td><td></td><td>-</td></tr>
<tr><td>二、上级财政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三、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落实质量监管经费，营造全区放心消费、放心使用的良好氛围
2.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td><td colspan="4">通过对重点消费品进行抽检及企业合规性审核，有效进行质量监管，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9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质量监管经费</td><td>≤13 万元</td><td>9.06 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5">项目产出（4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成品油抽检批次</td><td>≥100 批次</td><td>135 批次</td><td>8</td><td>8</td><td></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重点消费品抽检批次</td><td>≥5 批次</td><td>55 批次</td><td>8</td><td>8</td><td></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合规性审核企业数</td><td>≥3 家</td><td>4 家</td><td>8</td><td>8</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不合格产品处置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案件处理及时率</td><td>≥90%</td><td>90%</td><td>8</td><td>8</td><td></td></tr>
<tr><td rowspan="2">项目效益（3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td><td>维护</td><td>维护</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持续营造放心消费、放心使用的良好氛围</td><td>营造</td><td>营造</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消费者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保护综合工作经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1	1	10.0	100%	10
	一、本级财政资金	3	1	1	-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加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知识产权创造能力明显增强 2.提升全区知识产权意识	授权新增专利及商标，及时处理知识产权案件，切实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优化知识产权营商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经费	≤3 万元	1 万元	10	10	
	项目产出（40 分）	数量指标	新增专利授权数	≥600 件	971 件	8	8	
		数量指标	新增商标注册数	≥400 件	678 件	8	8	
		数量指标	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培训数	≥5 场次	7 场次	8	8	
		质量指标	知识产权案件结案率	≥95%	100%	8	8	
		时效指标	知识产权案件处置及时率	=100%	100%	8	8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商标品牌影响力	提升	提升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知识产权营商环境	优化	优化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国益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费</td><td>预算分类</td><td colspan="3">部门预算</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管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淄博市博山区标准计量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7.6</td><td>27.51</td><td>27.51</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一、本级财政资金</td><td>27.6</td><td>27.51</td><td>27.51</td><td>-</td><td></td><td>-</td></tr>
<tr><td>二、上级财政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三、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我所检定设备大多于上世纪 90 年代购进，由于设备老旧，近年来多次返厂维修仍是故障频出，现已严重影响检定工作正常开展。 计量所使用的标准器需每年一次到省市计量技术机构进行检定校准，每年 3 万元。检定设备维修 2 万元。</td><td colspan="4">维修计量标准器 3 个，计量标准器维修费用控制在 2 万元，保障计量工作正常开展。</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9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10 分）</td><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国益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td><td>≤27.6 万元</td><td>27.51 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标准</td><td>≤4.6 万元/人/年</td><td>4.6 万元/人/年</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项目产出（40 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国益人员数量</td><td>=6 人</td><td>6 人</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国益人员工资和保险月份</td><td>=12 个月</td><td>12 个月</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 rowspan="3">项目效益（30 分）</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td><td colspan="2">保障计量工作是否正常开展</td><td>保障</td><td>保障</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保证国家标准量值传递</td><td>保证</td><td>保证</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td><td colspan="2">为国民经济提供有力保障</td><td>保障</td><td>保障</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 colspan="2">服务对象（企业）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附件 1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

预算单位编码：401002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资金规模		评价得分
		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安排金额	
	总计			
1	国益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费	27.1	27.51	100

附件 2

国益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费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报告

一、 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因淄博市博山区标准计量所人员年龄老化，新招录工作人员极少，工作头绪多、任务繁重等原因，我所通过淄博国益劳动事务代理有限公司聘用合同制人员 6 人，以弥补人员不足的问题。我所按月根据考核情况为其发放工资及缴纳社会保障缴费。

（二）项目预算。

淄博市博山区标准计量所国益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费项目 2023 年预算资金总额 27.51 万元，主要用于按月发放聘用国益公司 6 人的工资及其社会保障缴费。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该项目与 2020 年立项，根据区政府《关于给予标准计量所经费保障的请示》的批示，具体实施内容是支付国益聘用人员的工资及缴纳社保缴费，充实我所检定人员队伍。

（四）项目组织管理。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和具体实施单位及各自职责、项目组织管理架构、项目具体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流程等。

该项目主管部门是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具体实施单位是淄博市博山区标准计量所。市场监管局作为主管部门，负责国益人员按月考核情况，计量所根据考核情况按月为国益人员发放工资及缴纳社会保障费，保障聘用人员的合法权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及时为国益人员发放工资及缴纳社会保障费，保障聘用人员的合法权益，充实我所检定队伍，提高检定服务和技术水平，保证单位正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客观、公正地对项目支出进行评价，反映项目资金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更好的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对2023年财政安排的淄博市博山区标准计量所国益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费27.51万元进行绩效评价，具体包括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以及满意度的完成情况。

（二）评价依据

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依据和标准。

（三）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目标导向、依法评价的原则；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坚持事前、事中、事后相结合的原则。

2、评价方法

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项目决策情况

由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构成，总分为20分。主要考察立

项依据的充分性、规范性；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明确性；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1）项目立项指标分值6分，得分6分。反映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绩效目标指标分值7分，得分7分。反映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资金投入指标分值7分，得分7分。反映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项目过程情况

由2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构成，总分为20分。主要考察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以及组织实施制度执行的有效行。

（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12分，得分12分。反映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组织实施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反映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3、产出管理情况

由4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构成，总分为30分。主要考察项

目目标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

（1）产出数量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7 分。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质量达标率分值 7 分，得分 7 分。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完成及时率分值 7 分，得分 7 分。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成本节约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4、效益完成情况

由 1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构成，总分为 30 分。主要考察项目目标实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情况。

（1）社会效益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2）可持续影响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3）满意度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五）评价人员组成。

博山区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邵士忠、岳晓华、人事科科长李静、机关党委云凯、财务科科长张玲、计量所所长宓红星、计量所办公室工作人员乔涛。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由财务科牵头，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确定评价对象，评价方法等，制定了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方法，收集涉及该项目的立项依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资金投入和支出、项目组织实施、产出质量和效益等方面的相关资料并进行梳理，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对本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3、撰写评价报告:按照规定要求和格式，撰写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为下一年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按照《2023 年国益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障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对本项目绩效进行评价的评分分值为 100 分，绩效等级为“优”。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国益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费							
实施单位	淄博市博山区标准计量所				主管部门	淄博市博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月及时为其他人员发放工资及缴纳社会保障经费，保证单位正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保障了其他人员的合法权益，保证了单位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决策（20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是否充分	是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是否规范	是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是否合理	是	4	4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是否明确	是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是否科学	是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是否合理	是	3	3	
	过程（20 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4	4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否合规	是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健全	是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是否有效	是	4	4	
	产出（30 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7	7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	7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0%	0.3%	6	6	
	效益（30 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国益人员合法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	是	10	10	
			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资金根据年初预算分配，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绩效指标明确。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3年其他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经费财政实际拨付资金27.5146万元。每月支付国益合同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平均2.2928万元，全年约27.51万元。

我所根据《博山区市场监管局劳务派遣人员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办法规定每月由人事政工科、机关党委对劳务派遣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管理和考核。考核结果与工资发放相结合，切实做到多劳多得，奖勤罚懒。所财务室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设立项目明细科目单独核算，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挪用、不虚列支出。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得到了充分、高效利用。按月及时发放国益人员工资及缴纳社会保障缴费，激发了他们的工作热情，保障了国益人员的合法权益。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国益人员工资及其社会保障费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单位办事效率，保障了单位正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制定管理制度，严肃工作纪律。我所根据局劳务派遣人员管理办法，从组织纪律、行为规范、工作纪律、教育培训、考勤和考核、惩戒问责等方面加强对聘用人员的严格管理，明确岗位职责，严格落实考核制度，为本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提供了制度保障。

2、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计量所根据年初批复的预算安排，及时与财政对口科室沟通，按月上报用款计划，保证资金及时拨付。设置专项项目进行单独核算，确保专款专用。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无。

淄博市博山区标准计量所

2024 年 5 月 20 日